

#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

认可委（秘）〔2020〕16号

---

## 关于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认可工作安排的通知

各认证机构：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以下简称疫情）防控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确保人民生命安全和疫情控制，根据市场监管总局有关要求，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在《关于近期认证机构认可评审工作安排的通知》（认可委（秘）〔2020〕10号）基础上，就疫情防控期间的认可工作及认可范围内的认证工作做出如下具体安排。

### 一、认可工作

#### （一）初次认可

疫情防控期间，认证机构可正常提交初次认可申请（包括分项